

证券代码：002036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代码：128101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公告编号：2021—114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银行授信及融资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银行授信及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智行”）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同意为合肥智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外币）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

本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含）通过后方可实施，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有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此担保额度内，签署和办理具体的担保事项，其中流动资金授信及融资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署担保合同之日起3年内有效，项目贷款授信及融资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署担保合同之日起6年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智行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6月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吉勇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宁大道与长安路交口西南角集成电路标准化厂房A1号楼4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机械设备研发；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合肥智行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股权比例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4,718,718.48
负债总额	49,762,525.11
净资产	184,956,193.37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利润总额	-15,049,500.28
净利润	-15,043,806.63

截至目前合肥智行设立未满一年，暂无年度财务数据。合肥智行暂无外部信用等级评级。经公司查询，合肥智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在担保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为确保融资需

求，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上述期限和担保额度内，签署和办理具体的担保事项，其中流动资金授信及融资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署担保合同之日起3年内有效，项目贷款授信及融资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署担保合同之日起6年内有效。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筹措资金，保证日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对外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14,828.40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13.82%，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405,828.40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11.35%；江西联创对其参股公司联创宏声提供9,000万元担保，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47%。若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申请对外担保额度524,000万元，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43.78%，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515,000万元，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9,000万元。

公司目前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形，不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担保公告首次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